

委員會成員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
王建智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召集人	召集人
蔡嘉培 獨立董事	委員	委員	委員
蔡昆原 獨立董事	委員	委員	委員
蕭治恒 獨立董事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專業資格	經驗
王建智 獨立董事	具有法律、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現任建智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2、寰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正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4、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嘉培 獨立董事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產業經驗及機械工程及製造相關專業領域經驗及專才。	1、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系統製造中心副組長。 2、慶隆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蔡昆原 獨立董事	具有會計、危機處理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現任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桃園所所長。 2、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任 3、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原：致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組長 4、衛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5、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6、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7、美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8、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9、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蕭治恒 獨立董事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相關產業經驗及機械工程及製造相關專業領域經驗及專才。	1、戰甲車研究發展中心生管資訊技術員 2、天源義記機械(股)公司技術部協理 3、天源義記機械(股)公司(大連廠)董事 4、天源義記機械(股)公司(台中廠)董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四席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以進一步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健全審計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年度重點工作，審議的事項包括：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委任簽證會計師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西元 2024 年 12 月 26 日第 4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及西元 2024 年 12 月 26 日第 5 屆第 15 次董事會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文源會計師及楊清鎮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二位會計師均足以堪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造具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包括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改善情形、子公司監督與管理執行情況，並認為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西元 2025 年 3 月 6 日第 4 屆第 16 次審計委員會及西元 2025 年 3 月 6 日第 5 屆第 16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西元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本屆委員會任期：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8 年 6 月 18 日。

二、西元 2025 年度工作重點：

- 1、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
- 2、內控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次年度稽核計畫案。
- 3、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 4、重大之資產交易及背書保證議案。
- 5、次年度營運計劃及年度預算。
- 6、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修正案。
- 7、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修正案。
- 8、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修正案。

三、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審計委員會共計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建智	4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續任
獨立董事	蔡嘉培	4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續任
獨立董事	蔡昆原	2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蕭治恒	2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王錦祥	2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卸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戴國政	2	0	100.00	2025/6/19 股東常會改選卸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註：1、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2、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現任審計委員出席率：100%。

四、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其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是否一席 獨立董事 親自出席
2025/3/6	第 4 屆 第 16 次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是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是
2025/5/6	第 4 屆 第 17 次	申請銀行授信額度及強信機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是
2025/8/20	第 5 屆 第 2 次	本公司西元 202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是

五、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 4 人，由全體 4 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訂定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辦理其他與薪酬評核相關事務。

並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一、本屆委員會任期：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8 年 6 月 18 日。
- 二、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建智	2	—	100.00	2025.6.19 續任
委員	蔡嘉培	2	—	100.00	2025.6.19 續任
委員	蔡昆原	1	—	100.00	2025.6.19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委員	蕭治恒	1	—	100.00	2025.6.19 新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召集人	王錦祥	1	—	100.00	2025.6.19 卸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委員	戴國政	1	—	100.00	2025.6.19 卸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註：1、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2、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現任薪資報酬委員出席率：100%。

- 三、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開會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意見之處理
2025/3/6	第 4 屆 第 10 次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2025/8/20	第 5 屆 第 1 次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設置隸屬於董事會轄下之「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 4 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委員會成員資格應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提報董事會：

一、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二、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三、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四、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 一、本屆委員會任期：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8 年 6 月 18 日。
- 二、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建智	1	—	100.00	
委員	蔡嘉培	1	—	100.00	
委員	蔡昆原	1	—	100.00	
委員	蕭治恒	1	—	100.00	

註：1、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開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2、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現任永續發展委員出席率：100%。

- 三、最近年度(西元 2025 年 1 月至 9 月底止)開會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永續發展 委員會 召開日期	期別	報告事項	討論事項
2025/8/20	第 1 屆 第 1 次	截至西元 2025 年 7 月 31 日止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執行進度報告。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審 議案。

註：1、報告事項：均已提送董事會報告。

2、討論事項：除提送董事會報告之事項外，其餘討論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